

臺北市莒光社會住宅 家具、冷(暖)氣租賃服務媒合平台公告

壹、主旨

延續臺北循環城市政策之永續住居服務示範「以租代買」策略，呼應日常生活所需的資源的循環經濟議題，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莒光社會住宅(共 201 戶)為實證場域，推動提供家具、冷(暖)氣租賃之服務。

首租期間由臺北市政府媒合臺灣優良廠商，提供優質家具或冷(暖)氣租賃供住戶租用，逐步建立完善租賃服務機制，達成市府、產業、住戶三贏。

貳、公告期間
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至 111 年 8 月 18 日，共計 16 日，有意願廠商請於公告截止日前提出家具或冷(暖)氣租賃企劃書至本府都市發展局。

參、徵求說明

臺北市政府將作為家具、冷(暖)氣租賃服務媒合平台，徵求業界有意願之廠商針對本次公告所提出「未提供之選配家具」或「冷(暖)氣機」之家具或冷(暖)氣租賃服務提案。

肆、徵求家具或冷(暖)氣租賃企劃書

一、企劃內容：

(一)莒光社會住宅(一、二、三房型共 201 戶)之家具或冷(暖)氣機租賃方案，供住戶租用：

1. 簡配家具(床架、電視櫃、餐桌、沙發、茶几)之品項產品、功能及月租價格、與服務配套。
2. 選配家具，配件品項及價格。
3. 冷(暖)氣機。
4. 其他(由廠商自行提出方案)。

(二)維修服務

1. 租賃期間家具或冷(暖)氣機維護方式。
2. 住戶報修及後續處理方式及期程。
3. 冷(暖)氣機。
4. 其他(由廠商自行提出方案)。

(三)提出收費方式

(四)家具或冷(暖)氣機回收再利用方式

(五)其他建議方案。

二、家具健康標準：

請提出家具材料相關文件，應達到 CNS 11677 國家標準所規範家具之「甲醛釋放量」、「皮革材料六價鉻含量」、「皮革材料之反丁烯二酸二甲酯含量」、「表面著色物質轉移性」及「表面塑膠材料之塑化劑含量」依該國家標準試驗法下之有害物質限量要求標準，並於交付家具置現場時，就甲醛含量進行儀器測試，確認符合臺灣 CNS F2 標準(甲醛釋放量平均值(mg/L) < 0.5ppm，且甲醛釋放量最大值(mg/L) < 0.7ppm。

伍、「社會住宅家具、冷(暖)氣機生活與循環經濟概念展示空間」:

由本局安排有意願之廠商現勘小彎社會住宅、行善社會住宅，本局將配合招租期程進行家具、冷(暖)氣機配置之陳列，供住戶參觀及租用。

莒光社會住宅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22 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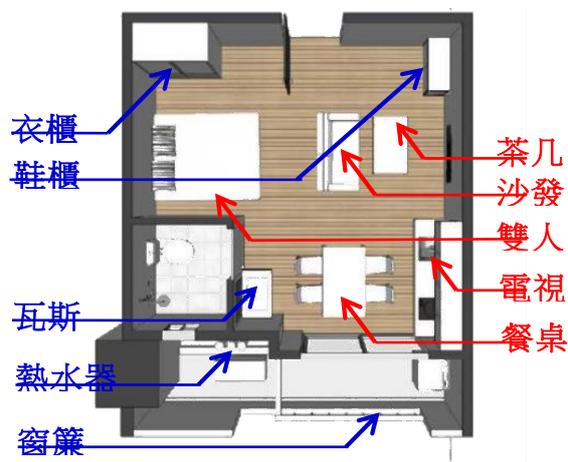
陸、企劃書內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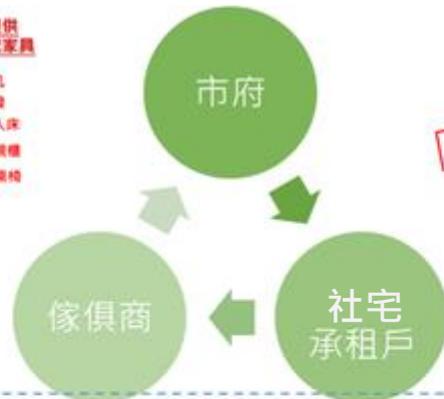
以中文由左至右橫式繕打，以 A4 直式規格（圖表必要時得用 A3，但裝訂時須內摺成 A4）儘量不超過 30 頁為原則，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：

- 一、實績簡介：包含公司基本資料，家具或冷(暖)氣機相關之製造、銷售、租賃或維修等經驗及實績。
- 二、提出企劃內容及構想，詳第肆點，可提出增值服務方案及其他建議。
- 三、有意願廠商請於 111 年 8 月 18 日前提出家具或冷(暖)氣租賃企劃書。

已施作基本家具

未提供選配家具





概念&服務-試驗實證!

傢俱廠商(優質)
理念實踐場域

國內外傢俱
相關產業鏈



臺北市政府(平台)
公平合理媒合



服務媒合平台

社宅住戶(享受)
傢俱租用服務

各房型居民

